

股票代碼:6225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長安東路2段215號9樓之1
電話：(02)2777-1215

§ 目 錄 §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關聯企業合併報告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8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9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玖、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28
七、 關係人交易.....	29
八、 質押之資產.....	2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二、 其他.....	29-3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 主要股東資訊.....	37
十四、 部門資訊.....	33

關聯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 又 晉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存在與發生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新台幣 52,384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之 50%。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六)及六.(一)。對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存在與發生為對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將現金及約當現金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函證銀行帳戶及與金融機構的特殊約定，確認銀行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2.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的真實性。
3. 取得期末銀行調節表檢查不尋常的調節項目。
4. 抽查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鉅額現金收支之交易，確認其交易性質係為營業所需。

強調事項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虧損分別為新台幣 178,003 仟元及 186,725 仟元，已超過實收資本額之二分之一，相關資本管理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做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與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德 昌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林 之 凱





會 計 師：陳 秀 莉





核准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3384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6012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六(一)	\$ 52,384	50	\$ 78,613	8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七).六(二)	25,785	25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七).六(十一)	30	-	12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七).六(三).六(十一)	14,424	14	10,801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七).六(三)	168	-	89	-
130x	存貨	四(八).六(四)	6,037	6	6,430	7
1410	預付款項		3,700	4	73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七).六(三)	28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2,556	99	96,795	10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七)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九).(十一).六(五)	17	-	225	-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十五).六(六)	149	-	242	-
1780	無形資產	四(十).(十一)	69	-	1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十六).六(十三)	-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41	1	4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76	1	619	-
1xxx	資產總計		\$ 105,232	100	\$ 97,414	100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093	1	\$ 2,343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4,723	4	4,466	5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十二).六(九)	56	-	5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十五).六(六)	24	-	25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43	1	65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739	6	7,768	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十六).六(十三)	-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十五).六(六)	125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71	3	3,071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96	3	3,071	3
2xxx	負債總計		9,935	9	10,839	12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278,000	264	278,000	285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				
3350	待彌補虧損		(178,003)	(169)	(186,725)	(192)
3400	其他權益	四(七).六(十)	(4,700)	(4)	(4,700)	(5)
3xxx	權益總計		95,297	91	86,575	88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5,232	100	\$ 97,414	100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又晉



經理人：葉綾蓮



會計主管：陳君玫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四(十四).六(十一)	\$ 53,544	100	\$ 34,175	100
5110	銷貨成本	四(八).六(四)	(43,679)	(82)	(27,126)	(79)
5900	營業毛利(損)		9,865	18	7,049	21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9,839)	(18)	(9,814)	(2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三)	360	1	(36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479)	(17)	(10,174)	(3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86	1	(3,125)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45	1	7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二)	161	-	8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二)	7,834	15	(905)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二)	(4)	-	(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36	16	(820)	(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8,722	17	(3,945)	(12)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十六).六(十三)	-	-	-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8,722	17	(3,945)	(12)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8,722	17	(3,945)	(12)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六(十)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722	17	\$ (3,945)	(12)
	每股盈餘(虧損)	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31		\$ (0.20)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又晉



董事長：葉綾蓮



會計主管：陳君政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7,237	\$ (420,017)	\$ (247)	\$ (4,453)	\$ (4,700)	\$ 12,520
減資彌補虧損(基準日：111年10月21日)	(237,237)	237,237	-	-	-	-
現金增資(基準日：111年12月23日)	78,000	-	-	-	-	78,000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淨損)	-	(3,945)	-	-	-	(3,945)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78,000	\$ (186,725)	\$ (247)	\$ (4,453)	\$ (4,700)	\$ 86,575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78,000	\$ (186,725)	\$ (247)	\$ (4,453)	\$ (4,700)	\$ 86,575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淨損)	-	8,722	-	-	-	8,722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78,000	\$ (178,003)	\$ (247)	\$ (4,453)	\$ (4,700)	\$ 95,297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又晉



經理人：葉綾蓮



會計主管：陳君政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8,722	\$ (3,9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56	462
攤銷費用	42	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60)	3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淨損失(利益)	(7,932)	-
財務成本	4	7
利息收入	(345)	(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97	(12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263)	63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9)	(89)
存貨(增加)減少	393	19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965)	11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8)	-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50)	(1,67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57	18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0	62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061)	(3,193)
收取之利息	345	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16)	(3,1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51)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8	-
取得無形資產	-	(2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4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253)	(2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	78,0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56)	(260)
支付之利息	(4)	(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60)	77,73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229)	74,5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613	4,0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384	\$ 78,613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又晉



經理人：葉綾蓮



會計主管：陳君玫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民國 86 年 10 月奉准設立，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1 日與瀚威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公司股票民國 93 年 9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數位攝影機、行車紀錄器及微型投影機。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民國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合併個體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簡稱	業務性質	持有權益%		備註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A-Link(B.V.I) Co., Ltd.	B.V.I.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本公司	炬福股份有限公司	炬福	一般投資業	100%	-	(註1)

註 1：炬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第二季成立，並自該公司成立起列入合併報告之編製個體。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其屬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為公允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項目。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

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存貨平時按加權平均法計價。淨變現價值係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依資產之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之金額)減除殘值後之可折舊金額計算，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為3-5年。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財務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重置時所發生的成本，若該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則該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單獨取得之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列示。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具有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的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否認列減損金額。無明確年限之無形資產則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則分攤至個

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失。後續期間若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迴轉之減損損失則認列為當期利益。

(十二) 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三) 員工福利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十五) 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

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呈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以下係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的說明，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及債務人之違約及破產等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6	\$ 73
支票及活期存款	52,348	78,540
合計	\$ 52,384	\$ 78,613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858	\$ -
評價調整	7,927	-
合計	\$ 25,785	\$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為損益之金額為 7,932 仟元(包含出售前評價利益 5 仟元)。

(三)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4,424	\$ 11,161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263	1,184
減：備抵損失	(1,095)	(1,455)
	\$ 14,592	\$ 10,8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逾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衡量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2,504	\$ 1,692	\$ 396	\$ -	\$ 1,09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	-	-	-	(1,095)	(1,095)
攤銷後成本	\$ 12,504	\$ 1,692	\$ 396	\$ -	\$ -	\$ 14,59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8,587	\$ 2,288	\$ 15	\$ -	\$ 1,4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	-	-	-	(1,455)	(1,455)
攤銷後成本	\$ 8,587	\$ 2,288	\$ 15	\$ -	\$ -	\$ 10,890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1,455	\$ 1,095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360
本期迴轉	(360)	-
期末餘額	\$ 1,095	\$ 1,455

(四)存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6,037	\$ 6,430
減：備抵存貨跌價	-	-
淨額	\$ 6,037	\$ 6,430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43,679 仟元及 27,126 仟元。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	17	\$	225
辦公設備		-		-
合 計	\$	17	\$	225
成本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1,040	\$ 152	\$ 1,192	
增 添	-	-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040	\$ 152	\$ 1,1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815	\$ 152	\$ 967	
折舊費用	208	-	20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023	\$ 152	\$ 1,175	
成本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40	\$ 152	\$ 1,192	
增 添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040	\$ 152	\$ 1,1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607	\$ 152	\$ 759	
折舊費用	208	-	20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815	\$ 152	\$ 967	

(六)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	\$	218
辦公設備		149		24
合 計	\$	149	\$	242

成本	建築物	辦公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1,092	\$ 167	\$ 1,259
增 添	-	155	155
租賃到期	-	(167)	(16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092	\$ 155	\$ 1,2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建築物	辦公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874	\$ 143	\$ 1,017
折舊費用	218	30	248
租賃到期	-	(167)	(16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092	\$ 6	\$ 1,098

成本	建築物	辦公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92	\$ 167	\$ 1,259
增 添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092	\$ 167	\$ 1,259

累計折舊及減損	建築物	辦公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655	\$ 108	\$ 763
折舊費用	219	35	25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874	\$ 143	\$ 1,017

2.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24	\$ 250
非 流 動	\$ 125	\$ -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均為年利率 3%。

3.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59)	\$ (267)

(七) 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八) 其他應付款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資金融通	\$ 640	\$ 640
應付薪資	779	625
勞務費	1,271	1,429
其他應付費用	2,033	1,772
合 計	\$ 4,723	\$ 4,466

(九) 負債準備－流動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56	\$ 56

(十)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仟元)	\$ 3,200,000	\$ 3,200,000
實收股本(仟元)	\$ 278,000	\$ 278,000

截至民國 112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320,000 仟股(含公司債可轉換股數 68,000 仟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9,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普通股股份均為 27,80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 237,237 仟元，銷除 23,724 仟股以彌補虧損，並業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20 日臺證上一字第 1111805200 號函申報生效，並已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不超過 17,000 仟股，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普通股，自決議本私募案之日起一年內分五次辦理，第一次私募股數為 7,800 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募得款項為 78,000 仟元，並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9 月 6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 186,725 仟元，擬銷除 18,673 仟股以彌補虧損。

2. 保留盈餘及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分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分配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

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業務環境、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求，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盈餘分配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財務結構、未來資金需求及獲利情形，以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十的原則擬定之。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6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結算虧損，不分發股利。

3.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期初餘額	\$(247)	\$(24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
期末餘額	\$(247)	\$(2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4,453)	\$(4,453)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	-
期末餘額	\$(4,453)	\$(4,453)

(十一) 收入

項目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53,544	\$ 34,17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銷貨收入淨額	\$ 53,544	\$ 34,175

1.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30	\$ 127	\$ -
應收帳款(附註六.(三))	\$ 14,424	\$ 10,801	\$ 11,800

2. 客戶收入之細分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日
數位影像產品	\$ 53,544	\$ 34,175

(十二) 本期淨利

1. 其他收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其他收入	\$ 161	\$ 85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兌換(損)益	\$ (98)	\$ (9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7,932	-
合 計	\$ 7,834	\$ (905)

3. 財務成本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租賃負債之利息	\$ 4	\$ 7

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4,303	\$ 4,303	\$ -	\$ 4,683	\$ 4,683
勞健保費用	-	363	363	-	449	449
退休金費用	-	214	214	-	274	2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48	148	-	162	162
折舊費用(註)	-	456	456	-	462	462
攤銷費用	-	42	42	-	55	55

(註)折舊費用包含：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8	\$ 208
使用權資產	248	254
合 計	\$ 456	\$ 462

本公司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屬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保留於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盈餘，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八及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情形相符。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十三)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
本期認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 -	\$ -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稅前淨利(損)	\$ 8,722	\$ (3,94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744	\$ (78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	2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	(1,749)	78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餘額
虧損扣抵	\$ -	\$ -	\$ -	\$ -	\$ -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餘額
虧損扣抵	\$ 56	\$ (56)	\$ -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	\$ -	\$ -	\$ -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6	\$ (56)	\$ -	\$ -	\$ -

3.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6,788	\$ 125,654

4. 截至截至民國 112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02年	\$ 86,008	\$ -	\$ 86,008	112年
103年	91,813	91,813	91,813	113年
104年	152,450	152,450	152,450	114年
105年	13,524	13,524	13,524	115年
106年	6,381	6,381	6,381	116年
107年	26,702	26,702	26,702	117年
108年	8,205	8,205	8,205	118年
109年	7,030	7,030	7,030	119年
110年	4,158	4,158	4,158	120年
111年	3,587	3,587	3,587	121年
	\$ 399,858	\$ 313,850	\$ 399,858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十四) 每股盈餘(虧損)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本期淨利(淨損)	\$ 8,722	\$(3,945)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7,800	20,192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元)	\$ 0.31	\$(0.20)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

1.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如下：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902	\$ 851
退職後福利	-	-
	<u>\$ 1,902</u>	<u>\$ 851</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384	\$ 78,6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5,785	-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14,622	11,017
合計	<u>\$ 92,791</u>	<u>\$ 89,630</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 5,816	\$ 6,809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49	250
合計	<u>\$ 5,965</u>	<u>\$ 7,059</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除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美 元	USD 82	30.7050	2,511
	人民幣	CNY 5	4.3270	22
<u>金融負債</u>	美 元	USD 39	30.7050	1,210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美 元	USD 11	30.71	349
	人民幣	CNY 5	4.408	22
<u>金融負債</u>	美 元	USD 77	30.71	2,356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港幣、人民幣及日幣等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3 仟元及(20)仟元。1%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98 仟元及損失 90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款項多為固定利率之負債，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3) 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4) 信用管理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本公司對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之管理程序。對於個別客戶風險評估，主要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信用機構平等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適時使用某些新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B. 財務信用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投資於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則預期具有較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2年12月31日					未折現現金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流量合計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 1,093	\$ -	\$ -	\$ -	\$ 1,093	\$ 1,093
其他應付款	4,723	-	-	-	4,723	4,723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4	14	28	106	162	149
	<u>\$ 5,830</u>	<u>\$ 14</u>	<u>\$ 28</u>	<u>\$ 106</u>	<u>\$ 5,978</u>	<u>\$ 5,965</u>

111年12月31日					未折現現金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流量合計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 2,343	\$ -	\$ -	\$ -	\$ 2,343	\$ 2,343
其他應付款	4,466	-	-	-	4,466	4,466
租賃負債	133	120	-	-	253	250
	<u>\$ 6,942</u>	<u>\$ 120</u>	<u>\$ -</u>	<u>\$ -</u>	<u>\$ 7,062</u>	<u>\$ 7,059</u>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B.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係有關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等級：

- a. 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由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但不包括於第 1 等級報價者。
- c.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以不可觀察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12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5,785	\$ -	\$ -	\$ 25,7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合計	<u>\$ 25,785</u>	<u>\$ -</u>	<u>\$ -</u>	<u>\$ 25,785</u>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	\$ -

C.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包括：

- a.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b.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D.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未有屬於第 3 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E.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有關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	淨資產 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二) 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負債比例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9,935	\$ 10,839
資產總額	\$ 105,232	\$ 97,414
負債比例	9%	1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數位攝影機、行車紀錄器及微型投影機等買賣業務收入達所有營運收入合計數 90% 以上，故判斷僅為單一營運部門。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名稱	價值		
0	B.V.I.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3,243	\$ 3,071	\$ 3,071	未計息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5,016	\$ 5,016

註：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限額計算如下：

貸出資金之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合計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B.V.I. 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除貸與母公司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關連公司間外，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B.V.I. 資金貸與母公司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關連公司間，其金額不受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限額之限制，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貸出公司淨值之一千倍且小於美金 3,000 仟元為限。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票—上市（櫃）							
本公司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	\$ 20,563	0.26%	\$ 20,563	
本公司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	4,644	0.05%	4,644	
本公司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	578	0.01%	578	
					\$ 25,785			
	股票—非上市（櫃）							
本公司	DNA Information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	\$ -	15.63%	-	註
本公司	巨盛電子(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	0.33%	-	註
本公司	瑞海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	6.00%	-	註
					\$ -			

註：因被投資公司非屬公開市場之股票，故無市價資料。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編號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0	本公司	B. V. 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NT\$ 69,056	NT\$ 69,056	2,200,000	100.00%	NT\$ 5	NT\$ -	NT\$ -	-
1	本公司	炬福	台灣	轉投資業務	NT\$ 10,000	NT\$ -	1,000,000	100.00%	NT\$ 9,976	NT\$ (24)	NT\$ (24)	-

附表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安誠投資有限公司	6,931,240	24.93%
儀和投資有限公司	2,688,072	9.66%
陳怡君	2,085,987	7.50%
和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983,057	7.13%

註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